

#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说明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厦门象屿”）分别于2021年3月5日、2021年3月2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2021年度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各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全年担保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270亿元，在总额度范围内可根据全资、控股子公司经营情况调剂使用。（详见公司2021-016号、2021-022号公告）

### 二、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象屿速传供应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速传供应链”），由于业务开展的需要，拟向郑州商品交易所（以下简称“郑商所”）申请位于天津的“硅铁、锰硅”期货指定交割仓库资质。根据郑商所要求，须本公司出具相关担保函。

上述担保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该担保事项对应额度包含在公司2021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中，无需公司再次审议，公司2021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三、担保人基本情况

担保人名称：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7年5月23日

注册地址：厦门市现代物流园区象屿路99号厦门国际航运中心E栋7层08单元

法定代表人：张水利

注册资本：215745.4085万人民币

主要经营范围：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谷物、豆及薯类批发；饲料批发；林业产品批发；金属及金属矿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建材批发；其他化工产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化肥批发；石

油制品批发（不含成品油、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批发；棉、麻批发；供应链管理；贸易代理；其他贸易经纪与代理；国际货运代理；国内货运代理；机械设备仓储服务。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情况如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厦门象屿资产总额为人民币873.65亿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608.55亿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为人民币514.22亿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人民币149.65亿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3,602.15亿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人民币13.00亿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21年6月30日，厦门象屿资产总额为人民币999.98亿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729.16亿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为人民币622.50亿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人民币154.01亿元。2021年1-6月营业收入为人民币2,175.75亿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人民币11.37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四、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企业名称：厦门象屿速传供应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1年12月31日

注册地址：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99号厦门国际航运中心E栋7层06单元

法定代表人：邓启东

注册资本：30000万人民币

主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粮油仓储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船舶代理；国际船舶管理业务；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集装箱租赁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无船承运业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食品经营；农药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情况如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速传供应链资产总额为人民币87.41亿元，负债总额

为人民币78.74亿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为人民币71.85亿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人民币5.44亿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468.10亿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人民币1.54亿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21年6月30日,速传供应链资产总额为人民币44.65亿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37.70亿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为人民币31.83亿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人民币6.47亿元。2021年1-6月营业收入为人民币87.49亿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人民币1.05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被担保人速传供应链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五、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速传供应链拟向郑商所申请“锰硅”“硅铁”指定交割仓库资质,开展相关期货指定交割仓库服务业务。根据郑商所规定,拟由厦门象屿为速传供应链向郑商所申请指定交割仓库资质出具担保函。担保的担保范围为对于被担保人开展期货商品入库、保管、出库、交割等全部业务所应承担的一切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合作协议约定的义务、违约责任、损害赔偿责任以及交易所实现债权的必要费用如诉讼费、律师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等,且无论是单独、共同或与任何其他主体连带承担,无论是实际还是或有,也无论是作为本金、担保或以其他何种形式存在),承担不可撤销的全额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期间为《郑州商品交易所与交割仓库之合作协议》的存续期间以及存续期届满之日起两年(鉴于协议期限为协议签署之日起2年,如双方无异议自动延续2年,因此担保函期限不超过6年)。截止本公告日,上述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函尚未出具。

## 六、董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对于公司2021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事项,公司董事会意见如下:被担保人为公司核心的控股子公司,经营稳定,担保计划是基于各控股子公司业务正常开展的需要,将有利于提高各控股子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对于公司2021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事项,公司独立董事意见如下:

1、公司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信息披露充分完整。

2、公司能够按照有关要求，规范公司的担保行为，控制对外担保的风险。2020年度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的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为940亿元人民币，2020年度内的时点担保总额没有超出该担保额度，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对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余额约人民币321.47亿元（未经审计），没有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3、该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2021年度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的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为1270亿元人民币，截止2021年6月30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约人民币388.59亿元（其中为被担保人提供担保余额21.95亿元，未经审计），没有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特此说明。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30日